**奉节县草堂镇人民政府**

**2023年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**

**生活补贴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按照渝委组〔2016〕18号、奉节委办〔2011〕15号文件要求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绩效目标：让老党员感受到党组织的温暖，帮助老党员解决具体问题和困难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项目资金到位情况：项目资金于全部于2024年1月到位，共计6.568万元；

项目资金执行情况：共支付6.568万元；

项目资金管理情况：专项资金专款专用，无挪用、截留行为，资金拨付流程合规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：通过发放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，让老党员感受到党组织的温暖，帮助老党员解决具体问题和困难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

补助人数47人，全部发放完毕，本项自评得分10分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

补贴对象资格符合率100%，本项自评得分10分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

发放及时率100%，本项自评得分10分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

党龄40—49年的老党员按照100元/人的标准发放生活补贴，党龄50—54年的老党员按照120元/人的标准发放生活补贴，党龄55年以上的老党员按照140元/人的标准发放生活补贴，本项自评得分30分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社会效益。

让老党员感受到党组织的温暖，帮助老党员解决了具体问题和困难，本项自评得分20分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增强老党员满意度，满意度达90%以上，本项自评得分10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0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从自评整体结果分析，未偏离绩效目标。但在社会效益等方面仁显不足，为老党员服务力度稍显不足，应加大关怀力度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附件：2023年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绩效目标自评表

奉节县草堂镇人民政府

2024年3月21日